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川宁生物	股票代码	3013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顾祥	顾祥
电话	0999-8077567	0999-8077567
办公地址	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尔果斯市经济开发区伊宁园区拱宸路1号	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尔果斯市经济开发区伊宁园区拱宸路1号
电子信箱	ir@klcnsw.com	ir@klcnsw.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48,584,042.47	3,195,426,670.39	-2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4,858,252.10	766,304,098.50	-4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56,441,763.18	765,576,001.37	-4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1,483,768.40	772,426,470.63	-49.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34	-41.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34	-41.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9%	10.43%	-4.8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159,304,292.59	10,553,579,961.17	-3.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768,434,687.40	7,897,587,034.11	-1.6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2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40%	1,569,887,643	1,569,887,643	不适用	0
成都科伦宁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	40,000,000	40,000,000	不适用	0
宁波市易行晟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38,135,816	0	不适用	0
成都科伦宁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28,036,982	0	不适用	0
宁波市惠宁驰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17,443,873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15,984,585	0	不适用	0
宁波市易鸿聚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12,912,400	0	不适用	0
宁波众聚宁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12,511,213	0	不适用	0
宁波市易思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11,941,074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9,947,1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成都科伦宁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重点工作

①研究院进入新征程

报告期内技术平台建设与重点工作取得如下进展：

1）高通量菌种选育平台升级。在以自动化高通量菌种选育的基础上，打造微液滴荧光高通量筛选系统用于链霉菌相关产品的高通量选育。

2）AI赋能实验室小试发酵过程优化。在母公司川宁生物把AI成功用于工厂大罐发酵优化的基础上，研究院已对接合作方正开发利用AI赋能实验室小试发酵过程优化，提升研发效率，目前正进行实验室小罐发酵数据整理和分析阶段。

3）对放线菌和链霉菌分子改造工具的完善。在对川宁传统抗生素中间体发酵菌种全基因组测序的基础上，建立和完善了分子生物学改造工具，包括基因定点整合和突变，一些突变菌株的摇瓶效价已有提升。

4）C1/C2技术平台。以甲醇为原料的单细胞蛋白已完成菌株开发、小试和机械搅拌罐连续带放中试实验，现进一步开发新的配方以降本；同时，以甲醇为原料来生物合成小分子化合物的研发也正在开展。以乙酸为发酵原料来生产单细胞蛋白和小分子的研发工作也正按计划推进中。

5）氨基酸类产品。相关氨基酸产品的菌种开发达预期里程碑，目前正进一步提升效价和糖转率。

6）已交付产品降本增效。对角鲨烷、肌醇、植物鞘氨醇等产品进行了菌种与工艺（发酵、提取）升级，初步达成年度降本目标，提升了现有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丰富了化妆品原料产品矩阵（涵盖红没药醇、角鲨烷、麦角硫因、植物鞘氨醇、神经酰胺等）。

上述相关项目按计划达成阶段性里程碑，为2025年及未来的产品交付奠定了基础。

②有效改善生产波动，加速智能化转型升级步伐

根据硫氰酸红霉素、头孢类中间体及青霉素类中间体三大产品历史生产数据，为提升生产稳定性与效率，公司制定并落实了涵盖高产菌株筛选、精细化控制、批产量与收率提升等关键环节的多项改进方案。得益于各生产车间及辅助系统的通力协作，公司各产品收率及产量实现明显增长。在自动化领域，公司成立专项领导小组强力推动改造工作，采取“走出去、引进来”方式，广泛考察并借鉴专业机构及厂商经验，立足实际需求确立改造方案并高效实施。2025年公司自动化项目稳步推进，上半年共完成14项，正在实施27项，未实施9项。正在实施29项。

③AI+的战略布局稳步推进

公司与上海金理科技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双方将在 AI赋能发酵产业、AI辅助合成生物学研发、新产品合作开发等方面开展合作。一方面将人工智能与川宁生物现有产业结合，尽快形成新质生产力，以全面提升公司的生产方式和生产效率。具体包括打造生成式人工智能虚拟工程师，建立原料、工艺、产量的生成式可解释的人工智能工程化平台，通过机器学习迭代反馈实现抗生素中间体生产新范式和效益的系统性提升。另一方面将人工智能用于辅助合成生物学的研发，利用生成式 AI辅助提升代谢途径中关键酶性能，预测复杂代谢途径中的靶点，从而提升终端小分子产品的效价、碳转化率和时空转化率，达到降本增效的目的。

截止半年报披露日期，公司已经增加了在硫氰酸红霉素产线的实验罐，并且成功在实验罐上实现了AI动态调控，使得在复杂的生物发酵过程中能动态调控参数，实时生成了最优的发酵方案，从而提升硫氰酸红霉素实验罐发酵产量。从目前实验数据来看，由该AI虚拟工程师所调控的实验罐的发酵水平已全部高于原有未使用AI调控发酵罐水平，按照相同物料投入，AI所调控的发酵罐平均产量超出对照组3%-5%的产量，并且随着新批次数据的喂入，多次迭代后有望持续提升发酵产量。目前AI虚拟工程师已能够实时提前预测发酵过程的演变趋势，包括溶氧、pH等的变化趋势，进而可以提前进行干预调控，让温度、空气流量、补糖速率等整个调控过程更加平稳，最终维持生产水平的稳定性，大幅降低生产波动。在合成生物学研发方面，目前使用AI后，酶改造方面对酶活整体大幅提升，极大的提高了研发效率，现正在逐步将AI应用到各项研发工具中进行开发使用，期待AI在研发端发挥更大的作用。

④硫氰酸红霉素获得兽药生产许可证及GMP证书

2025年4月1日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颁发的《兽药生产许可证》（证号：兽药生产证字31010号）及《兽药GMP证书》（证号：（2025）兽药GMP证字31010号）。上述证书核准的生产范围为硫氰酸红霉素原料药，有效期自2025年4月1日至2030年3月31日。本次获得兽药生产资质，标志着公司硫氰酸红霉素原料药正式具备规模化生产的法定资格。该产品作为广谱大环内酯类抗生素，广泛应用于畜禽养殖领域的细菌性感染防治，市场需求稳定。该资质的取得有助于丰富公司兽用原料药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二）报告期内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贯彻“双轮驱动”发展战略，持续聚焦“饱和生产、压缩成本、全力创新、全员营销、创造蓝海”的生产经营方针，但受市场因素的影响，公司青霉素类产品的价格与销量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2025年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4,858.40万元，同比下降26.50%；其中硫氰酸红霉素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占比38.30%，头孢类中间体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占比为26.03%，青霉素类中间体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占比34.56%，其他产品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占比1.1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5,485.83万元，同比下降40.64%；公司基本每股收益达0.20元，同比下降41.18%。主要原因如下：

1、2025年公司青霉素类产品销量和价格同比下降，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

2、2025年由于公司新产品研发及试车生产导致费用增加，最终影响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

证券代码：301301　证券简称：川宁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0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监管要求及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574号”文《关于同意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批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2,8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114,00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用、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共计92,316,909.17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1,021,683,090.83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为421,683,090.83元。

公司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2月22日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天健验〔2022〕8-48号的《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11,400.00
募集资金净额	102,168.31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23.7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546.26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809.29
尚未以募集资金支付的应付发行费	152.14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583.48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93,546.26万元。其中“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累计投入20,935.95万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17,669.41万元，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投入的资金3,266.54万元；“绿色循环产业园项目”累计投入20,110.31万元；使用募集资金40,000.0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使用募集资金12,5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通过中国银行伊犁分行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伊犁分行营业部、中国工商银行伊宁合作区支行、兴业银行伊犁分行等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同时公司及子公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如实披露。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有6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宁合作区支行	3006023929100196889	19.88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分行营业部	30100101040021193	3,890.29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分行	515010100100199623	1,255.27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分行营业部	108294184368	3,633.47
上海锐康生物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宁合作区支行	3006023929100196641	784.40
伊犁疆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留支行	3006034029200104917	0.17
合 计		一	9,583.48

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2025年半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2023年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在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在项目规划范围内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266.54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589.62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3,856.16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公司已于2023年2月14日披露了《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公告》及保荐机构出具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2月13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20,000.00万元用于投资建设“绿色循环产业园项目”、超募资金12,5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超募资金不超过10,000.00万元（含银行利息）进行现金管理业务。2023年5月5日，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实施方式并使用超募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将“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由22,312.60万元增加至30,145.14万元，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数额将由原计划内的20,000.00万元增加为30,000.00万元，其中，新增10,000.00万元使用超募资金。

因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过程中超募资金总额为42,168.31万元，公司超募资金20,000.00万元用于投资建设“绿色循环产业园项目”，10,000.00万元用于投资建设“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12,5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5年6月30日，超募资金已累计使用了33,546.26万元。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5月5日，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实施方式并使用超募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将“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中关于上海市奉贤区正博路356号的智造园六期项目中A4幢办公场地投入的实施方式由租赁方式变更为购置；同时拟增加购买该园区十期项目中D10栋厂房（建筑面积预计为8,417平方米，具体面积以最终签署的房地产认购书为准）及研发经营费用，为此，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由22,312.60万元增加至30,145.14万元，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数额由原计划内的20,000.00万元增加为223,008.5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22,716.00万元变更为223,008.50万元，其中，结合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资金和实施方式变更后的规划投资进度，公司对上海研究院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变更至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改变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及内容的情况下，将“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5年12月31日。

2023年2月13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在项目规划范围内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266.54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589.62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3,856.16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建设完成，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向全资子公司上海锐康生物技术研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研究院”或“锐康生物”）注资用于建设“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锐康生物系募投项目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93,546.26万元。其中“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累计投入20,935.95万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17,669.41万元，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投入的资金3,266.54万元，“绿色循环产业园项目”累计投入20,110.31万元，使用募集资金40,000.0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使用募集资金12,5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9,583.48万元（含利息收入和手续费支出）。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	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	30,000.00	2,081.96	20,935.95	69.79	2025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合计	-	30,000.00	2,081.96	20,935.95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实施方案，该项目中总部基地实施地点为上海市奉贤区正博路356号的智造园六期项目中A4幢，租赁办公及研发用房建筑面积为2,330.77平方米；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锐康生物。 随着上海研究院各研发管线项目顺利推进和规模的不断扩大，上海研究院对研发及经营场地的需求日益增加，原有场地已无法容纳新增人员及研发设备的安置。为了确保上海研究院健康持续的发展，公司决定将“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中关于上海市奉贤区正博路356号的智造园六期项目中A4幢办公场地投入的实施方式由租赁方式变更为购置；同时拟增加购买该园区十期项目中D10栋厂房（建筑面积预计为8,417平方米，具体面积以最终签署的房地产认购书为准）及研发经营费用，为此，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由22,312.60万元增加至30,145.14万元，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数额由原计划内的20,000.00万元增加为30,000.00万元，其中，新增10,000.00万元使用超募资金。同时，结合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资金和实施方式变更后的规划投资进度，公司对上海研究院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变更至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实施方式并使用超募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该议案并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实施方式进行变更；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0,000.00万元对锐康生物进行增资；同意对上海研究院项目规划投资进度进行调整。 具体详情参见2023年4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实施方式并使用超募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2024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改变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及内容的情况下，将“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5年12月31日。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301301　证券简称：川宁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2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非独立董事李懿行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内部治理结构调整，李懿行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原定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即2026年5月4日，辞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李懿行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公司正常运作。

二、职工代表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民主选举，一致同意选举李懿行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李懿行先生将与公司其余6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李懿行先生担任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李懿行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起历任湖南科伦制药有限公司会计、广西科伦制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加入公司任职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懿行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宁波市易行晟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2,247,2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301301　证券简称：川宁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3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2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2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刘革新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26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0）。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2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并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同时，因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登记已办理完成，并于2025年5月30日流通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222,716.00万股增加为223,008.50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22,716.00万元变更为223,008.50万元，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26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和公司部分内部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内部制度的议案》

3.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对外信息报送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与ESG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的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30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26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和公司部分内部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本议案的3.1-3.4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阅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认为编制要求和审批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1-6月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于2025年8月26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公司于2025年9月10日在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尔果斯市经济开发区伊宁园区拱宸路1号4楼会议室，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26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